耶穌論信仰 (一)
JESUS ON FAITH (1)

基督徒生活講座之廿三 Christian Living #23
2007年9月30日，王文堂牧師

一. 信仰的開端: 神的愛
The beginning of faith: God's love

1. 神愛世人 God loves the world
   - 耶穌說：「神愛世人，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」（約翰福音John 3:16）
2. 神尋找失喪的人 God seeks the lost
   - 耶穌說：「人子來，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。」（路加福音Luke 19:10）

神尋找人 God seeks the lost

- 耶穌就用比喻說：“你們中間誰有一百隻羊失去一隻，不把這九十九隻撇在曠野，去找那失去的羊，直到找著呢？找著了，就歡歡喜喜地扛在肩上，回到家裡，就請朋友鄰舍來，對他們說：‘我失去的羊已經找著了，你們和我一同歡喜吧！’
- 我告訴你們：一個罪人悔改，在天上也要這樣為他歡喜，較比為九十九個不用悔改的義人歡喜更大。” (路加福音Luke 15:3-7)

迷失的三個階段
Three stages of lostness

1. 驕傲。現象: 自以爲是 (我知道怎麼走)
2. 固執。現象: 不肯認錯 (我沒有走錯路)
3. 沉迷。現象: 不能自拔 (我已無法回頭)

二. 信仰的回應: 相信
The response of faith: believing

1. 相信就是承認 to believe is to admit
   - 耶穌對他們說："無病的人用不著醫生，有病的人才用得著；我來本不是召義人悔改，乃是召罪人悔改。"(路加福音 Luke 5:31-32)
2. 相信就是接受 to believe is to receive
   - 凡接待他(耶穌)的，就是信他名的人，他就賜他們權柄，作神的兒女。(約翰福音 John 1:12)

耶穌與自義者的兩次交鋒

Jesus' two encounters with self-righteous people

- 事件一：利未在自己家裡為耶穌大擺筵席，有許多稅吏和別人與他們一同坐席。法利賽人和文士就向耶穌的門徒發怨言說："你們為甚麼和稅吏並罪人一同吃喝呢？"
- 耶穌的回答：耶穌對他們說："無病的人用不著醫生，有病的人才用得著；我來本不是召義人悔改，乃是召罪人悔改。"(路加福音Luke 5:29-32)

兩次交鋒 two encounters

- 事件二：眾稅吏和罪人都挨近耶穌，要聽他講道。法利賽人和文士私下議論說：“這個人接待罪人，又同他們吃飯。”
- 耶穌的回答：“一個罪人悔改，在天上也要這樣為他歡喜，較比為九十九個不用悔改的義人歡喜更大。”(路加福音Luke 15:1-7)

三. 信仰的對象: 耶穌基督
The target of faith: Jesus Christ

1. 耶穌是誰 Who is Jesus?

- “耶穌”是一個名字, 意思是 “耶和華拯救”. “基督”是一個頭銜, 意思是 “受膏者”, 也就是 “神所預備的救主”. “耶穌基督” 的意思就是 “那身為救主的耶穌”
- 耶穌是 “神的兒子”, 意思就是 “耶穌是神”
- 耶穌是 “以馬內利”, 意思就是 “神與我們同在”
- 耶穌是 “神的羔羊”, 意思就是 “為了人的罪而犧牲自己, 使人可以回到神面前的那一位”

耶穌基督Jesus Christ

2. 耶穌與我 Jesus and I
   - 耶穌說:“ 你們信神，也當信我。” (約翰福音John 14:1)
   - 耶穌說：“我就是生命的糧，到我這裡來的，必定不餓；信我的，永遠不渴。” (約翰福音John 6:35)
   - 耶穌說：“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；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。” (約翰福音John 14:6)

如何成爲一位基督徒
How to become a Christian

- 成爲基督徒的 A, B, C 三個步驟:

a. Admit 承認: 向神認罪, 承認自己是一個失落的人.

b. Believe相信: 相信耶穌是神的兒子, 爲我的罪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, 我願意打開心門接待耶穌.

c. Confess宣告: 公開表示你決定接受耶穌爲救主, 並向神做決志的禱告.